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云南省瑞丽市人民法院公告

雷世飞：本院受理原告德宏悦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雷世飞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云3102民初208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雷世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原告德宏悦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车辆租金2540元，并支付逾期利息(以未付租金254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3.8%计付自2024年3月24日起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二、被告雷世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原告德宏悦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违章罚款4400元；三、驳回原告德宏悦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34元，公告费450元，由被告雷世飞负担。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瑞丽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3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